

陵川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8-陵川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陵川县爱国卫生运动协调指导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4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环境整治工作是对城市的综合整治。它能使我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快速发展，城市环境卫生质量得到显著改善，生态与居住环境得到不断优化，城市管理与服务能力得到整体提升，居民健康卫生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彻底改变城市脏、乱、差的面貌，使我市成为水碧、天蓝、地绿，干净、整洁、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统一，社会与经济协调发展，具有可持续发展潜力与实力的文明城市，让老百姓生活得更加安逸、舒心。							
立项依据		《中共陵川县委办公室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以奖代补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陵办字【2020】12号）、《中共陵川县委办公室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县直机关单位环境卫生工作督查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陵办字【2020】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生态与居住环境得到不断优化，城市管理与服务能力得到整体提升，居民健康卫生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彻底改变城市脏、乱、差的面貌，使我市成为水碧、天蓝、地绿，干净、整洁、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统一，社会与经济协调发展，具有可持续发展潜力与实力的文明城市，让老百姓生活得更加安逸、舒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陵川县委办公室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以奖代补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陵办字【2020】12号）、《中共陵川县委办公室陵川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陵川县县直机关单位环境卫生工作督查考评工作方案的通知》（陵办字【2020】12号）。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季度下乡督查一次，年中和年末对被检查单位各进行一次考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生态与居住环境得到不断优化，城市管理与服务能力得到整体提升，居民健康卫生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彻底改变城市脏、乱、差的面貌，使我市成为水碧、天蓝、地绿，干净、整洁、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统一，社会与经济协调发展，具有可持续发展潜力与实力的文明城市，让老百姓生活得更加安逸、舒心。环境整治与药物消杀				生态与居住环境得到不断优化，城市管理与服务能力得到整体提升，居民健康卫生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彻底改变城市脏、乱、差的面貌，使我市成为水碧、天蓝、地绿，干净、整洁、有序，人与自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整治督查次数	4次		数量指标	环境整治督查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督查工作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质量指标	环境整治督查工作完成情况	圆满完成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环境整治督查及时性	每季度末	
			环境整治检查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环境整治检查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及工作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及工作环境	改善	
			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宋春红	联系电话：		18903566931	填报日期：	20230207100139	